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V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营业收入	10,648,670.25	较上年同期增加/减少 -3.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324,226.37	-47.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623,281.34	-56.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88,386.28	67.52%
基本每股收益(元)	0.610	-47.27%
稀释每股收益(元)	0.610	-47.27%
研发投入	6.94	减少6.85个百分点
总资产	23,178,499,864.49	23,896,127,212.99 -3.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8,983,938,628.92	9,538,049,326.38 -5.67%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V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收益	1,948.22	收益
政府补助	2,316,898.12	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322,183.27	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	9,369.29	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	397,469.29	收益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减:资产减值准备的转回	-3,549,311.82	损失
所得税费用	-2,548,446.21	损失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597,082.12	收益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V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变动比例	主要影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27%	日常经营活动和投资收益减少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15%	日常经营活动和投资收益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5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	-47.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	-47.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限售期(如有)	质押或冻结情况	报告期内新增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张修彬	477,948,433	31.96%	无	无	0	无
安文	89,136,464	6.16%	无	无	0	无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4,099,044	3.74%	无	无	0	无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4,099,044	3.74%	无	无	0	无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626,281	1.01%	无	无	0	无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172,718	0.91%	无	无	0	无
张俊豪	6,189,084	0.44%	无	无	0	无
张俊豪	5,322,384	0.38%	无	无	0	无
张俊豪	3,979,264	0.28%	无	无	0	无
张俊豪	4,574,824	0.33%	无	无	0	无

前十名无限流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张俊豪	5,322,384	0.28%	无
张俊豪	3,979,264	0.28%	无
张俊豪	4,574,824	0.33%	无
张俊豪	4,574,824	0.33%	无
张俊豪	4,574,824	0.33%	无
张俊豪	4,574,824	0.33%	无
张俊豪	4,574,824	0.33%	无
张俊豪	4,574,824	0.33%	无
张俊豪	4,574,824	0.33%	无
张俊豪	4,574,824	0.33%	无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23,178,499,864.49	23,896,127,212.99
非流动资产	6,867,699,054.50	6,867,699,054.50
总资产	29,986,198,919.99	30,763,826,267.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8,983,938,628.92	9,538,049,326.38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众思壮”或“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将开展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为了顺利完成公司监事会的换届选举(以下简称“本次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依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现将第六届监事会的组成、选举方式、监事候选人的提名、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监事任职资格等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六届监事会组成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将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人、职工代表监事1人,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3年。

二、监事选举方式
本次换届选举中股东代表监事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选举股东代表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选举股东代表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三、监事候选人的推荐
(一)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推荐,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表决权股份3%以上的股东,有权向第五届监事会推荐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推荐候选人人数不得超过拟选举的股东代表监事人数。
(二)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推荐: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由公司工会推荐,提请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四、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
(一)候选人推荐期限:推荐人应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4年5月7日17:00前以书面方式向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提交其所推荐的监事候选人名单及相关资料,上述推荐时间截止后,公司将不再接受监事候选人的推荐。
(二)资格审查:在上述推荐时间届满后,公司将召开决议会议,对推荐的监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确定监事候选人名单,并以提案的方式将股东大会选举监事候选人名单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名单提请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三)监事候选人应在股东大会召开之前做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并承诺资料真实、完整,保证当选后履行监事职责。
(四)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股东代表监事与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共同组成第六届监事会。
(五)在新一届监事会成员就任前,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仍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五、监事任职资格
根据《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候选人应为自然人,并须具有与担任监事相适应的工作阅历和经验,保证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监事职责,凡具有下述条款所述事实者不能担任本公司监事:
(一)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二)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
(三)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
(四)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五)个人因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六)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
(七)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
(八)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刑事处罚的;

9.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10.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11.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12.担任担任本公司董事的人员;
13.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
六、推荐人应提供的相关文件
(一)推荐监事候选人,须向公司监事会提供的文件
1. 监事候选人推荐表原件(原件、格式见附件1);
2. 监事候选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查验);
3. 监事候选人的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原件查验);
4. 监事候选人同意接受提名的书面承诺(原件,格式见附件2);
5. 能证明符合本公告规定条件的其他文件。
(二)若推荐人为本公司股东,还应同时提供的文件
1. 如为个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查验);
2. 如为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提交者,应提供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查验)、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原件查验);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提交者,代理人应提供加盖公章的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查验)、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原件查验);
3. 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原件查验);
4. 持有公司股份及数量的证明文件。

(三)若推荐人为非本公司股东,还应同时提供的文件
1.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届监事会推荐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推荐表;
2.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3%以上的股东有权向第五届监事会书面推荐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3. 推荐候选人人数不得超过拟选举的董事人数。
四、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
(一)候选人推荐期限:推荐人应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4年5月7日17:00前以书面方式向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提交其所推荐的董事候选人名单及相关资料,上述推荐时间截止后,公司将不再接受董事候选人的推荐。
(二)资格审查:在上述推荐时间届满后,公司将召开决议会议,对推荐的董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确定董事候选人名单,并以提案的方式将股东大会选举董事候选人名单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职工代表董事候选人名单提请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三)董事候选人应在股东大会召开之前做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并承诺资料真实、完整,保证当选后履行董事职责。
(四)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董事代表监事与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共同组成第六届监事会。
(五)在新一届监事会成员就任前,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仍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六、董事任职资格
根据《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候选人应为自然人,并须具有与担任董事相适应的工作阅历和经验,保证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董事职责,凡具有下述条款所述事实者不能担任本公司董事:
(一)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二)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
(三)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
(四)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五)个人因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六)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
(七)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
(八)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刑事处罚的;

9.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10.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11.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12.担任担任本公司董事的人员;
13.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
七、推荐人应提供的相关文件
(一)推荐董事候选人,须向公司监事会提供的文件
1. 董事候选人推荐表原件(原件、格式见附件1);
2. 董事候选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查验);
3. 董事候选人的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原件查验);
4. 董事候选人同意接受提名的书面承诺(原件,格式见附件2);
5. 能证明符合本公告规定条件的其他文件。
(二)若推荐人为本公司股东,还应同时提供的文件
1. 如为个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查验);
2. 如为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提交者,应提供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查验)、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原件查验);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提交者,代理人应提供加盖公章的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查验)、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原件查验);
3. 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原件查验);
4. 持有公司股份及数量的证明文件。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2024 第一季度 报告

证券代码:600973 证券简称:宝胜股份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营业收入	10,648,670.25	较上年同期增加/减少 -3.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324,226.37	-47.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623,281.34	-56.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88,386.28	67.52%
基本每股收益(元)	0.610	-47.27%
稀释每股收益(元)	0.610	-47.27%
研发投入	6.94	减少6.85个百分点
总资产	23,178,499,864.49	23,896,127,212.99 -3.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8,983,938,628.92	9,538,049,326.38 -5.67%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收益	1,948.22	收益
政府补助	2,316,898.12	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322,183.27	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	9,369.29	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	397,469.29	收益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减:资产减值准备的转回	-3,549,311.82	损失
所得税费用	-2,548,446.21	损失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597,082.12	收益

项目	变动比例	主要影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27%	日常经营活动和投资收益减少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15%	日常经营活动和投资收益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5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	-47.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	-47.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所致

前十名无限流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张俊豪	5,322,384	0.28%	无
张俊豪	3,979,264	0.28%	无
张俊豪	4,574,824	0.33%	无
张俊豪	4,574,824	0.33%	无
张俊豪	4,574,824	0.33%	无
张俊豪	4,574,824	0.33%	无
张俊豪	4,574,824	0.33%	无
张俊豪	4,574,824	0.33%	无
张俊豪	4,574,824	0.33%	无
张俊豪	4,574,824	0.33%	无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23,178,499,864.49	23,896,127,212.99
非流动资产	6,867,699,054.50	6,867,699,054.50
总资产	29,986,198,919.99	30,763,826,267.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8,983,938,628.92	9,538,049,326.38

(三)推荐方式
1. 本次推荐方式仅限于亲自送达或邮寄两种方式;
2. 推荐人应当在 2024年5月7日 17:00前将相关文件送达或邮寄至:(以收件时间为准)本公司指定联系人处。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杜文洁、李琳琳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10-58275015 传真号码:010-58275259
联系地址:北京市大兴区科创十二街8号院
邮政编码:100176
特此公告。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一、普通股股东	2024年第一季度	2023年第一季度
张俊豪	5,322,384	5,322,384
张俊豪	3,979,264	3,979,264
张俊豪	4,574,824	4,574,824
张俊豪	4,574,824	4,574,824
张俊豪	4,574,824	4,574,824
张俊豪	4,574,824	4,574,824
张俊豪	4,574,824	4,574,824
张俊豪	4,574,824	4,574,824
张俊豪	4,574,824	4,574,824

备注:1.简历包括学历、职称、详细工作经历、兼职情况等。
2.其他说明包括但不限于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股份,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情况的说明。
附件2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就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提名本人作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之事项,声明如下: 1. 本人同意被提名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2. 本人承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 3. 本人承诺作为监事候选人所提交资料的真实、准确、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尽职尽责地履行监事职责。 声明人:张俊豪 日期:2024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383 证券简称:合众思壮 公告编号:2024-030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众思壮”或“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将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为了顺利完成公司董事会的换届选举(以下简称“本次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现将第六届董事会的组成、选举方式、董事候选人的提名、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董事任职资格等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六届董事会组成
为提升董事会的决策效率,公司拟在董事会换届同期修订《公司章程》,将董事会席位由9席变更为7席。据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将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人、独立董事3人,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3年。

二、董事选举方式
本次换届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选举非独立董事或独立董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非独立董事或独立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
三、董事候选人的推荐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推荐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1%以上的股东有权向第五届监事会书面推荐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3. 推荐候选人人数不得超过拟选举的董事人数。
四、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
(一)候选人推荐期限:推荐人应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4年5月7日17:00前以书面方式向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提交其所推荐的董事候选人名单及相关资料,上述推荐时间截止后,公司将不再接受董事候选人的推荐。
(二)资格审查:在上述推荐时间届满后,公司将召开决议会议,对推荐的董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确定董事候选人名单,并以提案的方式将股东大会选举董事候选人名单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职工代表董事候选人名单提请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三)董事候选人应在股东大会召开之前做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并承诺资料真实、完整,保证当选后履行董事职责。
(四)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独立董事代表监事与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共同组成第六届监事会。
(五)在新一届监事会成员就任前,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仍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六、董事任职资格
根据《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候选人应为自然人,并须具有与担任董事相适应的工作阅历和经验,保证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董事职责,凡具有下述条款所述事实者不能担任本公司董事:
(一)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二)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
(三)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
(四)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五)个人因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六)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
(七)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
(八)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刑事处罚的;

9.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10.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11.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12.担任担任本公司董事的人员;
13.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
七、推荐人应提供的相关文件
(一)推荐董事候选人,须向公司监事会提供的文件
1. 董事候选人推荐表原件(原件、格式见附件1);
2. 董事候选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查验);
3. 董事候选人的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原件查验);
4. 董事候选人同意接受提名的书面承诺(原件,格式见附件2);
5. 能证明符合本公告规定条件的其他文件。
(二)若推荐人为本公司股东,还应同时提供的文件
1. 如为个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查验);
2. 如为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提交者,应提供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查验)、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原件查验);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提交者,代理人应提供加盖公章的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查验)、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原件查验);
3. 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原件查验);
4. 持有公司股份及数量的证明文件。

项目	2024年第一季度	2023年第一季度
一、普通股股东	2024年第一季度	2023年第一季度
张俊豪	5,322,384	5,322,384
张俊豪	3,979,264	3,979,264
张俊豪	4,574,824	4,574,824
张俊豪	4,574,824	4,574,824
张俊豪	4,574,824	4,574,824
张俊豪	4,574,824	4,574,824
张俊豪	4,574,824	4,574,824
张俊豪	4,574,824	4,574,824
张俊豪	4,574,824	4,574,824

本人同时担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职务,对公司的发展具有重要影响,特此公告。

宝胜股份 董事长 张修彬

宝胜股份 监事会主席 张俊豪

宝胜股份 董事 张俊豪

宝胜股份 董事 张俊豪

宝胜股份 董事 张俊豪

宝胜股份 董事 张俊豪

宝胜股份 董事 张俊豪

宝胜股份 董事 张俊豪

宝胜股份 董事 张俊豪

宝胜股份 董事 张俊豪

宝胜股份 董事 张俊豪

宝胜股份 董事 张俊豪

宝胜股份 董事 张俊豪

宝胜股份 董事 张俊豪

宝胜股份 董事 张俊豪

宝胜股份 董事 张俊豪

宝胜股份 董事 张俊豪

宝胜股份 董事 张俊豪

宝胜股份 董事 张俊豪

宝胜股份 董事 张俊豪

宝胜股份 董事 张俊豪

宝胜股份 董事 张俊豪

宝胜股份 董事 张俊豪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营业收入	10,648,670.25	较上年同期增加/减少 -3.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324,226.37	-47.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623,281.34	-56.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88,386.28	67.52%
基本每股收益(元)	0.610	-47.27%
稀释每股收益(元)	0.610	-47.27%
研发投入	6.94	减少6.85个百分点
总资产	23,178,499,864.49	23,896,127,212.99 -3.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8,983,938,628.92	9,538,049,326.38 -5.67%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V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营业收入	10,648,670.25	较上年同期增加/减少 -3.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324,226.37	-47.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623,281.34	-56.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88,386.28	67.52%
基本每股收益(元)	0.610	-47.27%
稀释每股收益(元)	0	